

考点课堂 素材精粹

第十版

依据考试大纲 总结命题规律

辅导备考策略 历年考题详析

梳理考试要点 总结核心知识

筛选最新考点 拓展解题思路

精编典型习题 积累备考经验

全真模拟测试 预测考试趋势

注：下载前请仔细阅读资料，以实际预览内容为准

初级会计备考会计实务重点知识点总结

一、会计概述

1.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主要包括可靠性、相关性、可理解性、可比性、实质重于形式、重要性、谨慎性、及时性等。
2. 会计要素按照其性质分为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反映财务状况：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反映经营成果：收入、费用和利润。
3. 会计计量属性主要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等。
4. 账簿按账页格式分类可分为：三栏式、多栏式、数量金额式。
5. 往来款项的清查一般采用发函询证的方法进行核对。
6. 原始凭证金额有错误的，应当由出具单位重开，不得在原始凭证上更正。原始凭证有其他错误的，应当由出具单位重开或更正，更正处应当加盖出具单位印章。
7. 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等流动性较大的存货，应根据需要随时轮流盘点或重点抽查，对于贵重的财产物资，应每月都要进行清查盘点。

二、资产

1. 现金溢余属于无法查明原因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现金短缺无法查明原因的，计入“管理费用”。
2. **应收账款**主要包括企业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应向有关债务人收取的价款、增值税、代购货单位垫付的包装费、运杂费等。
3. **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内容包括：应收的出租包装物租金；存出保证金（如租入包装物支付的押金）；应收的各种赔款、罚款（如因企业财产等遭受意外损失而应向有关保险公司收取的赔款等）；应收为职工垫付的款项（如为职工垫付的水电费、应由职工负担的医药费、房租费等）；其他

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4. 企业取得**交易性金融资产**所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5. 年末，如果“**应交税费——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科目的借方有余额，说明本年度的金融商品转让损失没有弥补回来，必须在年度末冲抵回来，冲抵后“**应交税费——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科目年度末借方无余额。

6. 委托加工物资收回后用于继续加工应税消费品的，消费税记入**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7. 自然灾害（暴雨、地震、洪水、台风）导致的存货损失其增值税进项税额不用转出，其他原因导致的存货损失进项税额必须转出。

8. **先进先出法**可以随时结转存货发出成本。在物价持续上升时，期末存货成本接近于市价，而发出成本偏低，会高估企业当期利润和库存存货价值；反之，会低估企业存货价值和当期利润。

9. **存货盘盈**，经批准后记入“**管理费用**”；**存货盘亏**，属于一般经营损失的部分，记入“**管理费用**”，属于非常损失的部分，记入“**营业外支出**”。

10.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11. **固定资产不提折旧的情况**：（1）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2）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提前报废的固定资产，也不再补提折旧。

12. 固定资产应当按月计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

13. 因出售、转让等原因产生的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应计入“**资产处置收益**”。

14. 盘盈固定资产应作为重要的前期差错进行会计处理，应通过“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科目进行核算。盘亏固定资产扣除可收回的保险赔偿或过失人赔偿后计入“营业外支出”。

15. 如果无法可靠区分研究阶段的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应将其发生的研究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16. 当月增加的无形资产当月开始摊销，当月减少的无形资产当月停止摊销（与固定资产相反）。

三、负债

1. 企业无力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转入“短期借款”科目；无力支付的商业承兑汇票转入“应付账款”科目。

2. 预收货款业务不多的企业，可以不单独设置“预收账款”科目，直接将预收的款项计入“应收账款”科目的贷方。

3. 其他应付款包括应付经营租赁固定资产的租金、租入包装物租金、存入保证金等。

4.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其他短期薪酬等；不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

5. 企业以其自产产品作为非货币性福利发放给职工的，应当根据受益对象，按照该产品的含税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

6. 辞退福利直接计入“管理费用”科目。

7. 常见的不通过应交税费核算的有：契税、车辆购置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

8. 增值税为价外税，缴纳增值税不影响企业的当期损益。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096150050050010051>